|  |
| --- |
|  |
| 华南农业大学文件 |
| 华南农办〔2025〕43号 |

关于印发《华南农业大学文科专业学术论文（论著）

评价方案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学院、部处、各单位：

《华南农业大学文科专业学术论文（论著）评价方案（试行）》已经2025年第13次校长办公会议和十三届党委常委会第160次会议审议通过，现予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华南农业大学

2025年7月9日

华南农业大学文科专业学术论文（论著）

评价方案（试行）

为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精神，更好地推动学校人文社科发展，服务新文科建设，进一步调动广大教职工开展学术研究、产出高水平高质量学术成果的积极性，提升学校学术水平整体竞争力，制定本方案。

本方案将文科专业学术论文（论著）由高到低分为T1、T2、A、B、C等5个类别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T1类

发表在《Nature》《Science》《Cell》《中国社会科学》（中英文）上的学术论文。

二、T2类

1. 发表在被SCI/SSCI/A&HCI一区收录非开源期刊上的学术论文。

2. 发表在《马克思主义研究》《哲学研究》《经济研究》《管理世界》《政治学研究》《中国法学》《社会学研究》《历史研究》《文学评论》《中国语文》《外语教学与研究》《体育科学》《文艺研究》《中国农村经济》《经济学（季刊）》《公共管理学报》上的学术论文。

3. 被《新华文摘》（纸质版）转载的学术论文（主体转载，3000字以上）。

4. 入选《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文库》的学术著作。

三、A类

1. 发表在被SCI/SSCI/A&HCI二区收录非开源期刊上的学术论文，或发表在被SCI/SSCI/A&HCI一区收录开源期刊上的学术论文。

2. 发表在《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》（CSSCI）来源期刊（不含扩展、集刊），且同时为《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》学科分类排名前25%的学术论文。

3. 发表在《人民日报》（理论版）、《光明日报》（理论版）、《经济日报》（理论版）的文章（2000字以上）。

4. 被国家社科基金中华学术外译项目立项资助出版的学术译著，或国家出版基金资助出版的学术专著，或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出版的学术专著。

5. 被《中国社会科学文摘》转载的学术论文（主体转载，3000字以上）。

6. 发表在《装饰》上的学术论文。

四、B类

1. 发表在被SCI/SSCI/A&HCI三区收录非开源期刊上的学术论文，或发表在被SCI/SSCI/A&HCI二区收录开源期刊上的学术论文。

2. 发表在《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》（CSSCI）来源期刊（不含扩展、集刊），且同时为《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》上的学术论文。

3. 被《中国社会科学文摘》或《新华文摘》（纸质版）论点摘编的学术论文，或被中国人民大学《复印报刊资料》全文转载的学术论文。

4. 出版个人独著20万字以上的学术专著。

五、C类

1. 发表在被SCI/SSCI/A&HCI四区收录非开源期刊上的学术论文，或发表在被SCI/SSCI/A&HCI三区收录开源期刊上的学术论文。

2. 发表在《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》（CSSCI）来源期刊（含扩展、集刊）或《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》上、未列入以上T1、T2、A、B类的学术论文。

六、有关说明

1. 不纳入评价范围的学术论文：（1）少于5000字的期刊文章；（2）发表在被SCI/SSCI/A&HCI四区收录开源期刊上的学术论文；（3）发表当时，期刊被标记为“on hold”或“Mega-Journal”状态的文章。

2. SCI（科学引文索引）分区、A&HCI（艺术与人文科学引文索引）分区以发表当年的中科院大类分区为准；SSCI（社会科学引文索引）分区，2019年以前发表的以2019年中科院大类分区升级版为准，2019年1月1日及以后发表的以发表当年中科院大类分区为准；中科院大类分区过渡期以升级版为准。

3. 在《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》（CSSCI）来源期刊（含扩展、集刊）、《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》上发表的学术论文按当年的索引目录和排名确定论文级别。

4. 同一学术论文同时符合多个级别的，按最高等级计算。

5. 计算《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》学科分类排名前25%时，如不为整数，按取整计算。

6．本方案由科学研究院负责解释，自公布之日起施行。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华南农业大学党政办公室 2025年7月10日印发